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1998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6月27日经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会[2013]28号文件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6月28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人员信息：希格玛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吕桦；截至 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5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26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17 人。

业务规模：2022 年度，希格玛事务所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5,825.9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990.0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762.62 万元。

2022 年度为 36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5,938.36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2 年末，希格玛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希格玛事务所最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希格玛事务所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希格玛事务所从业人员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5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 次，7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安小民先生，2005 年 7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希格玛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江文浩先生，2015 年 11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希格玛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

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侠女士，1999 年 11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7 年开始在希格玛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8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没有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希格玛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 75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2022 年度审计费用 6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60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希格玛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希格玛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提议续聘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历年审计工作中能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历年审计工作中能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用希格玛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6.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